

深圳市高德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深圳市高德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到 5 名，会议由董事长黄志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授信协议、借款协议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

2018 年 5 月，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下称“招商银行”）与高德信签署《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00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近日，在该项授信额度内，双方签署了《借款合同》，约定由招

商银行向高德信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9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总经理黄永权先生及妻子许多涓女士为上述授信协议及贷款向招商银行提供保证担保，并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出于谨慎性原则，现将该授信、借款及关联担保事项补充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黄永权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

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发行股份 160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96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4960 万元（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1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 2017 年 12 月 12 日发布的《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高德信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5952 万股（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1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此次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952 万元。

根据 2017 年发行股份及 2018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修改《公司章程》，并通过《深圳市高德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将公司章程第五条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52 万元”；第十三条修改为“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52 万元人民币，公司全部资本划为等额股份，共 5952 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数占出席有效表决票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公司在 2018 年 6 月 26 日下午 3：00 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通知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数

占出席有效表决票的 100%)

本次董事会决议的回避表决情况：除议案（一）外，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高德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高德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8 日